

志在天

中卫市文学作品集

• 小说卷 • (2004—2017)

叶宪静 主编



黄河出版传媒集团
宁夏人民出版社

志在云天

中卫市文学作品集
小说卷（2004—2017）



叶宪静
主编



黄河出版传媒集团
宁夏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数据


志在云天：中卫市文学作品集·小说卷：2004—2017 / 叶宪静主编. —银川：宁夏人民出版社，2018.4
ISBN 978-7-227-06894-5

I. ①志… II. ①叶… III. ①中国文学—当代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—中卫市②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③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18.43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8）第089852号

志在云天：中卫市文学作品集·小说卷（2004—2017） 叶宪静 主编

责任编辑 姚小云
责任校对 陈 晶
封面设计 伊 青
责任印制 肖 艳

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发行
宁夏人民出版社

地 址 宁夏银川市北京东路139号出版大厦（750001）
网 址 <http://www.yrpubm.com>
网上书店 <http://www.hh-book.com>
电子信箱 nxrmcbs@126.com
邮购电话 0951-5052104 5052106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刷装订 固原萧关印刷有限公司
印刷委托书号 （宁）0009300

开本 880mm×1230mm 1/16
印张 24.5 字数 400千字
版次 2018年5月第1版
印次 2018年5月第1次印刷
书号 ISBN 978-7-227-06894-5
定价 68.0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《志在云天》编委会

主 任：叶宪静

副主任：刘启峰 李铁路 茹小侠

成 员：袁海清 王越宏 张广军 谈 柱 李玉华

《志在云天》编写组

主 编：叶宪静

副主编：谈 柱

编 委：李玉华 张永生 俞雪峰 刘乐牛 石 也

序

中卫市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中西部，地处宁夏、甘肃、内蒙古三省交界地带，黄河前套之首。这里沃野拢翠，物产丰富，交通便捷，物流顺畅，商贸繁华，民风淳朴，被誉为“沙漠水城、花儿杞乡、休闲中卫”“中国枸杞之都”“中国硒砂瓜之乡”。2004年，中卫市成立以来，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突飞猛进，成就斐然，令人瞩目，被联合国人居署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市政府授予“迪拜国际改善居住环境最佳范例奖”称号，“以克论净深度清洁”等项目连续三年被国家住建部授予“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”称号，是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、国家园林城市、2016中国年度十大活力休闲城市、网民最喜欢的十大全域旅游目的地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市。沙坡头被联合国授予“全球环境保护500佳”单位。

时代飞速发展的脚步，离不开艺术家的追踪、记录。十多年来，在中卫这块美丽丰饶的土地上，中卫市的文学创作者们，审时度势，把握时代脉搏，唱响主旋律，彰显正能量，用满腔的热情、火热的激情、优美的文字投入创作实践，寄情言志，传达心声。他们用自己的心血和汗水，创作出了一批弘扬主旋律，思想性、艺术性相统一，具有鲜明时代特征和地域风情，深受人民群众欢迎和喜爱的优秀作品，反映了家乡巨变，歌颂了美好生活，讴歌了辉煌成就，开创了中卫文学事业朝气蓬勃、繁荣活跃的新局面，为宣传中卫、建设中卫，激发人民群众的高昂斗志和开拓创新精神，推动中卫各项事业再上新台阶，再创新业绩，做出了重要贡献。

2018年是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，我们有理由将中卫的文学优秀作品呈现给广大读者，让更多人了解中卫。因此，将中卫建市以来创作发表的文学作品征集、筛选、编辑成优秀文学作品专集出版，全面、系统地展示中卫的文学创作成就，就显得非常有必要，也十分有意义。这套优秀文学作品集的出版，既集中反映、总结了中卫建市以来文学创作的成就，也作为文化积淀，为后人留下了丰厚的精神财富。这是中卫文学界的盛事，也是广大作者与文学爱好者的幸事。

作为艺术家，我们应该担当起时代的使命，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讲的，要“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”。文化是时代发展的重要车轮，艺术家则是这个车轮的推动者，制造者，维修者。艺术家要增强责任意识 and 使命意识，把文学融入经济社会发展中，用敏锐的目光、睿智的思想和生花的妙笔，讲好故事，传播好声音，创作出更多具有地方特色和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传世力作。如今的中卫，正处在快速发展期，正在全力打造全域旅游城市、国际云端城市、特色产业城市、物流枢纽城市、生态宜居城市，我们需要文化的支撑，文化的助推。这就要求广大文学创作者充分认识自己肩负的历史责任，深入生活，扎根人民，从人民群众的现实生活中汲取营养，着力反映改革和建设的生动实践，反映人民群众的英雄业绩，表现全市人民创业、创新、创优的精神风貌，激励人们投身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，从而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贡献自己的力量。

希望中卫市的广大文学创作者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，心存高远，志在云天，创作出更多更好的精品力作！

长风破浪会有时，直挂云帆济沧海！

编者

目录 CONTENTS

- 表 弟 / 001
- 城市游鱼 / 019
- 彼 岸 / 061
- 我是你惹不起的那个人 / 073
- 子在月上曰 / 077
- 水涨十子河 / 081
- 十三手 / 094
- 办公室来的女人 / 110
- 知县冯飞云 / 136
- 走沙窝 / 144
- 碧玉环 / 155
- 给你同样的一个梦 / 192
- 村官马尔都 / 208
- 杏花沟 / 231
- 软房子 / 248
- 石片老师 / 258
- 老 赖 / 310
- 桃花朵朵开 / 324

- 哈旦和哈旦嫂子 / 334
- 阿春的烦心事 / 344
- 无暇回头 / 356
- 遥远的地方遥远的人 / 363
- 天 算 / 370
- 后 记 / 385

表 弟

石舒清

暑假期间，我随放学的孩子回老家去。才待了几天，心里就烦乱起来，似乎自己不曾在这个小村子里生活过三十年。父亲见我躁急烦闷，就像自己做错了什么似的，试探地说，要不跟老人家到拱北山上待几天吧，拱北上现在满山是松树，又安静，适合你待的。也是，正好老人家的车到县城来，父亲打电话询问，老人家同意。于是我就坐老人家的车到拱北上去了。拱北去我家约有八十公里。给老人家开车的是我的一个姐夫。因为给老人家开了车的缘故，姐夫越来越显得傲慢，吆五喝六的，或者把一张大方脸死死地板住，倒似乎他是一个行功办道的人，这一点使我非常反感。我是一个希望与任何人友善相处的人，但对方如果傲慢，我这里就觉得有压力，有抵触，一种似乎是自尊的东西就浮升上来，要求我维护它。这样的时候我就不和傲慢的人说话，显出一副我比你还傲慢的样子，心里却是很难受的，总觉得这样是下策，这时候如果人家开口说一句什么，我立即会十分热情地回应过去。所谓你敬我一尺，我敬你一丈者是也。但姐夫似乎要将这傲慢坚持到底。我于是渐渐地也就近乎固执地沉默起来了。想这个给我做姐夫的人，倒还不如个陌生人。老人家本就是一个耽于思索、沉默寡言的人，我不大指望老人家开口与我说话。我若开口，又怕打搅了他。于是一车三个人在一百多里的路上几乎没说一句话。老人家因为夜间修行盘道

的缘故，就趁机在车上睡。他的睡眠是很轻的，车稍微颠一下他就会抬起头来，不久又像夜晚的稻子那样将头沉沉地垂下去。这个人是我一生最大的谜团之一。他六岁的时候就出家了。后来继承了我们这个门宦的教门。我觉得他除了神秘和威严的一面外，很多时候都执着天真得像个孩子。与他的司机的傲慢相比，他是半点傲慢都没有的。我亲眼见到一些白须老人一见他就恭敬地跪下来。黑压压跪一大片，这阵势是最易让人傲慢起来的，但他不，他接他们道出的色俩目，手像簸箕那样簸着让他们起来。我是不跪给他的。我们这边的人从不给他跪。只有南山里的人因为实诚，因为无比地崇信教门，才给他跪。他也不要我们给他跪。一句也没有要求过。我经常想，这个人的心里常常思索着一些什么，涌现着一些什么呢？他的灵魂和我们是一样的吗？他会问一些什么问题？又怎么回答？可惜我与他的交往总是浅尝辄止。到拱北上的时候，下起雨来，越下越大，透过车窗能看到车轮溅起的富于激情的水来，两个刮水器也在前面忙活个不停。

一下车我就往住的地方跑。

来过几次，已是轻车熟路。我把包顶在头上，向堡拐角的那个高房子里奔去。高房子很高，要上许多级砖铺台阶，砖的裂缝里长出草来，草叶子在雨线里发着亮。

高房子里很暗。我一看，窗帘是拉过了的。屋子里有一种由于人群聚过才有的味道，不是很好闻。还是那一面炕，还是那几床被褥，似乎从未洗过，估计洗也还是那个样子。我因为在城市里住了两年的缘故，对这里已不自觉地有些挑剔了，我的鼻子不由自主嗅得响着，手也在褥子上拍一拍，倒没有拍起灰尘来，只是被褥的确像很久没洗了。这里一直是姑夫和拱北上的保管住着，偶尔来一两个闲杂人等，也挤在这里。想到夜里要和姑夫无话地挤睡在一起，我预先已有些不适，幸好还有保管的，可以让保管睡在中间。楼盖上满是灰尘，桌上的几

只茶杯里也满是茶垢。也许这里不常住人，故而显得破败吧。保管有时和满拉们一同睡的。姐夫作为一个司机，更是今儿睡在这里，明儿就不知睡在何处了。

我当然不是来享福的。

我把桌子吹干净，把包放在上面。

屋子里空得像一个废弃的鸟巢。临窗向外望去，对面就是那座著名的疙瘩山，透过盛大的雨雾，可见疙瘩山周身被一派浓绿覆盖着。

山顶端挑起着一钩“弯月”，似乎是一杆秤的弯钩，要称出这埋葬着数位伊斯兰贤人的山究竟有多重。老人家说，这山上已植有松树近二十万株。老人家是一个喜欢植树和修路的人，他一行动，后面的人就坐不住了，就恐慌了，就黑压压地跟上了。

窗子很小，简直像一个洞开在墙上，逼近看，能将整个疙瘩山收于眼里的。

雨声很响。到远处就成了盛大的雨雾。

我看见窗子的内侧游浮着暗影。一些雨丝儿怕冷似的躲入窗洞里来。我在窗前立了一会儿，就上炕去。虽铺有褥子，但炕上还是有些干硬和冰冷。什么磕了我一下，一摸，是一粒瓜子。我也不拉开被子，就靠卧在叠着的被子上，舒开腿脚躺着。姐夫哪里去了呢？老人家哪里去了呢？实际我清楚他们各自去了哪里。但在这响亮却又空幻的雨声里，他们总给我一种鱼儿没入了茫茫大海的感觉。

脚有些冷。尤其是脚尖。这是刚才从水里蹚过来的缘故。我脱去袜子，一下子觉得双脚像被剃光了的头那样，有一种清冷孤寂之感。

就把它们探入褥子下面。褥子下面就是席，凉得像刀片，但放了一会儿就暖热了。

我的脑子里像一窝蜂那样嗡嗡响着，我分不清那是外面的声音还是我脑里的声音。

我说不清我来这里干什么。

是像我的父辈那样来点香吗？来给上人们上坟吗？我不是抱着这个单纯的目的来的，我似乎没有什么目的。没有一个让我张口就可以说得出的目的。但我的确又来了，确然地躺在这里。要是细想的话，人的来来往往多是很偶然的。

屋里太暗，我试着拿出脚尖来看了一下，看不清脚趾。虽说是高房子，倒像是待在一眼深窑里。能看见雨丝像乱发那样斜着往窗洞里飞。

我拉亮灯。灯在一根椽子下面吊着。它像是被惊醒来的，眼睛红巴巴得像还没有睡醒，正恼怒地睁着昏黄的眼寻觅究竟是哪个惊醒了它。这灯在深夜里才能顶点用吧，然而也不能看书做针线的。只能用以照出地上的鞋来，然后穿上去解手罢了。我觉得这灯有些嘲弄地看我，使我一时莫名地觉到处境尴尬。是的，我是混世的人，身上心里都有着不少污点和阴影。到这里来也有装蒜之嫌。我知道我再也不能清静无染地跪在上人的墓前了，我心里一团糟，即使跪在上人墓前心里也会嘈杂着别处的声音。而且愈在上人墓前，愈会如此。我不知为什么会这样。但肯定是会这样。老人家一直对我不即不离不咸不淡是很对的，因为这正是我自己对于教门的态度，他洞幽察微，以我对教门的方式对待我，这是公平的。想着我再也不能成为一个单纯质朴的人，我有时候悔得直摇头，恨不得把心掏出来去换一颗无染的心来，恨不能把脚踩烂，但我心里又有邪恶的裂口，像大嘴那样恶意地吞噬着、狂笑着，使我无法休整与还原。那么就这样吧。我的任务是尽量要把这“恶”局限在我之内。我已决定不到上人们的墓前点香了。我们这个门宦很重视点香。以香味入窍，在窍内开一条大道。但这香味入不了我的窍了，我的七窍里被什么阻塞着。我尝试过了。在偏僻的角落里我翻检过内心。

我如果跪在上人墓前会是一件很尴尬的事，我们之间会有一种强劲的张力。我不能在上人的墓上栽花，那么就也不要去种荆棘吧。

正这样胡思乱想着，突然听到有人跑上台阶来。我忙忙起身去关灯。我也不知自己为什么去关灯。灯刚像眨眼那样一灭，门就开了。一个瘦高的人水淋淋立在地上。看见我，就躬下身子道色俩目。

原来是我的表弟孤拜。是我那个司机姑夫的大儿子。

我的表弟是很多的。仅姑姑这一边来说，我有四个姑姑，表弟算下来就有八个之多。孤拜算是最值得让人怜悯的一个。孤拜经名叫叶尔孤拜，家里人叫他孤拜。这个名字明显是不好，似乎对他一生的遭遇有所暗示。我和孤拜虽说是表兄弟，交往却是极少的。世上的表兄弟，淡到我们这个程度的，可谓绝无仅有了吧。我记得我们小时候曾学孤拜说话，到如今我们偶尔还学他说话，很多人都学。一说到孤拜怎么怎么说时，那说话的人就像换了舌头，变了一个声音学说起来。孤拜说话是有些大舌头的。这倒在其次，关键在于孤拜的大脑有些不好，至于怎么不好，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。我们都觉得孤拜这一生要作为一个孤单者不幸者那样活下去的，想不到他去年竟结了婚。听到孤拜结婚，大家心里都平白无故的不是滋味，似乎孤拜占了什么便宜，或者是我们的什么便宜被孤拜占了去，使我们觉得有损失了。总之大家听到孤拜要结婚时脸上的表情都有些阴阳怪气，有些不大好看。

孤拜结婚那天我去了，我的另一个表弟，孤拜的堂哥也在那天结婚。我的两个姑姑嫁与了兄弟俩，就是孤拜的父亲和大伯。

我那个表弟是很能干的，曾上过自治区粮校，毕业后不包分配，自己弄了个砖瓦厂当着厂长和总经理，又是一表人才。孤拜和他同一天结婚，让谁都觉得有些尴尬。首先是两个人新房就不能比。这个的新房里满腾腾的，像一个花的海洋，墙上还贴有不少中国字和外国字，似乎在帮主人喋喋不休地说着什么。孤拜的新房里有些冷清。结婚照挂在一面墙上，显出一种孤单无助来。对面的墙上是一面穿衣镜，挂

的斜了，使得镜子的一角照着地面。

孤拜那天结婚还是很精神的，扎着领带，皮鞋锃亮。让人觉得新郎官这个身份是化腐朽为神奇的。

孤拜在院里寂寞地转，不时用手捋一捋书有“新郎”二字的飘带，把胸前的花瓣儿用嘴轻轻吹一吹。他只上到小学三年级，比较于他的堂哥，他的同学是很少的。他连一个女同学都没有。要是谁喊他时，他就会一边不断地看着胸前的花一边跑去，人家说什么他都将头频频地点着。我父亲指着他胸前的两个字说，孤拜，那是两个啥字啊？孤拜低头看了看胸前，嘴寡淡地动了一下，但是没说出什么来。我觉得我父亲是不该这样耍笑他的外甥的。父亲并非一个刻薄的爱耍笑的人，但是为什么也不放过孤拜呢？

看着孤拜在院里不停地走来走去，看着孤拜从未扎过的领带，看着他不时关切地望一眼胸花，我有时会忍不住心里一酸。

后来发生了这样一件事。

孤拜堂哥的媳妇先来了，但堂哥的胸花和新郎标志却不知哪里去了。

一时很多手都指着那空白的胸前。

他们两家是邻居。

于是听到不少人孤拜孤拜的喊。

孤拜就手捂着胸前的花忙不迭地跑过来，用眼神用表情问人们喊他做什么。

人们让他把用手捂着的东西摘下来。

他就忙忙摘下来。

然后看着几只手慌慌地把他的花和飘带给他的堂哥戴上。然后他们都风吹着一样跑掉了，把胸前空了的孤拜一个人像一根木桩那样留在了那里。

一会儿孤拜的新媳妇也娶来了，他慌乱起来，说自己的胸花没有了，一边不断用手指着胸前的空白。但人们像没有听到他的话。不要紧，没关系。乱七八糟的声音这样说着，就把他领着向娶亲的车跑去了。孤拜不断看着胸前的空白，也就一路过去了。

但谁也没有想到孤拜会娶到那样一个出众的女子。

那女子高大而健康，长相也俊的。很多的头都簇到一起议论什么，连我也愕然了一下。

那天夜里，我一直忍不住想着孤拜和那个“母鹿”一样的女子，我不知我为什么会顽劣地想这一对，却没有一点兴趣想另一对。

孤拜双拳并举，一拱到底地给我道色俩目。这实在是大礼了。我忙欠身接色俩目。比较于他父亲的傲慢，他又显得过于恭谨了。我不禁暗生一些感慨。打躬作揖的礼节早废弃了，但在我们这个偏陋的地方，在我们这个门宦里，还一直沿用着。与人握手惯了，猛然间受到这样的大礼，禁不住浑身一沉，就像一个穿背心裤头的人突然间盛装了一样。原来礼节给人的感觉是很不一样的。但孤拜给我行如此大礼又让我觉到一种莫名的辛酸。来到这静山僻地，我正无所事事，落得寂寞，屋外的雨声也像执拗的单弦琴一样让人不可忍受。我于是就唤孤拜上炕来。孤拜从门背后的铁丝上揪下一条毛巾擦头。毛巾很脏，看上去硬硬的。擦完头，又擦脸。用那毛巾擦脸肯定是不好受的。然后孤拜就躺到炕上来，两只脚依然支在炕沿外面，鞋也不脱。我说鞋脱了上来。他说他坐一阵就得走。

他仰起脸，脸上带着一种微笑看我。他那笑令人鼻酸。那是一种常遭人轻看的人才有的笑，里面有着略略的试探和略略的巴结，还有着一点莫名却实在的畏惧，有着一些无法消除的自轻自贱。我希望他最好不要这样笑，这样的笑会诱发人的恶意，怂恿人的欺凌之心。但

他似乎已这样惯了。觉得他的脸是很适合有这样一种笑的。他的脸上有一种病态的红晕，还显出一些浮肿，两眼相距也远了一些，使他的两只眼球动起来有些古怪和滞缓。

这是一个和我共有着一支血缘的人啊。

我扔了一个枕头让他垫到肘下，这样他会躺得舒服一些。

问孤拜这里做什么。他说他常年在拱北上做事的，拱北上有许多事的，盖个房啊，砌个墙啊，挖个水洞眼啊，最近更是忙得紧，因为拱北上正在盖一个道堂，他在做小工。一天下来，能得十三块钱。他说要是不下雨，就没工夫来这里闲坐。

又问我来这里做什么。我说点香。他就很重地点点头，似乎知道什么与此相关的秘密似的。

接着孤拜就按捺不住似的说起话来。我没想到原来他竟这么健谈。我是一个话少的人，有时遇到一个话多的人就很高兴，觉得自己可以不尴尬了。刚开始没注意，听了几句，就发现孤拜的谈话总是有意无意地围绕着他的女人。我的心里动了一下，看来他的女人在他的心里已经占有了极其重要的地位，使得他欲说还休，不说不行。我倒是很想听听他和他的女人的。

哥，你不知道，人，没钱，不成。这算是孤拜的开场白。

接下来就收煞不住地说开了。他把他的女人说成“你们姑舅”，刚开始我还没有领会“你们姑舅”就是他女人，听过两遭，才明白过来，而且说到“你们姑舅”时，孤拜的声音和表情总是有些异样，似乎有些羞涩，有些满足，有些炫耀，还有一些另外的说不清的什么。

哥，我给你说个老实话，我觉得我把“你们姑舅”亏了。人家那么攒劲的人，找了个我，图个啥呢？我有时间躺下了一个人想，人家这么体端的女子，要人品有人品，要针线有针线，劳动起来又是样样儿是样样儿，行行儿是行行儿，凭啥找了个我呢？凭啥也不该找个我嘛。

想来想去，只有一个说法，那就是她的命，她的命不好。

哥，你不知道，我本来一辈子不想结婚。咱们不是结婚的人嘛，造下就是个苦命人嘛，可是你一个命苦就成了，你还把人家一个女娃娃弄来跟你一起受苦，这就说不过去了。所以呢我是不想结婚的。

我给我大我妈说了，说我不结婚。我知道这是很伤他们心的。但这本来就是个伤心事。我大听了，朝地上唾了一下，我知道那不是唾地，是唾我。我妈就是个哭。我得把话说响些，要不他们给我偷偷摸摸把媳妇说下来就迟了。我在兰州小西湖也干过，认识一个兰州人，东乡族，修自行车，不小看人，说我混不下去了就去找他，帮他修自行车，刚开始一月一百五，以后可以涨到一月四百。我虽说没有跟他去修车子，心里是踏实了，反正以后是有一条活路了。

我对我大我妈说，你们要逼我，我就走兰州修自行车去，再不回来了。

但世上的事不由你，婚姻造下了你躲都躲不脱。

我妈要给我说媳妇了。我那个病，哥你是知道的，乏起来拿手抠个自己的脸都抠不动。

我妈一说一哭，把我的心给哭软了。我想也没人给我媳妇，你们去说也是白说，就由我妈去说了，我心里堂然（坦然之意）得很，我知道没人把女子给我。

一天我妈给我说，孤拜，妈给你瞅下一个女子了，咱娘俩看去。

我问谁，说是刘应才的孙女子，我差些儿把牙都笑掉了。刘应才的孙子刘彦虎和我在拱北上做过活计，他的妹妹我见过，听说叫刘彦芳，那个人一看就跟我没关系。我一听是刘彦芳心里就高兴了，高兴的原因是觉得跟我没关系。我就对我妈说，你说去妈，要说成，我就结婚。我妈说咱娘俩去，我说我不可能去。哥，你说人没必要丢人现眼是不是？我不会拿我不当人。我妈就一个人去了。回来拿一张相叫我看，